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0年11月19日起,本公司新增广发证券为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广发证券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广发证券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5299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300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0年11月19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三、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5299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300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三) 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四)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0元,级差为100元。

(六) 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为准。

(七)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广发证券所示公告为准。

(八)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四、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5299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自2020年11月19日起,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广发证券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广发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具体费率以广发证券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2.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八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金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0年11月19日起,本公司新增华金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华金证券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华金证券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华金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633	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634	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327	万家鑫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328	万家鑫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299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300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400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401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61903	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19193	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95	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0年11月19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三、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633	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634	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327	万家鑫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328	万家鑫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299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300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400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401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61903	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19193	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95	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 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四)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0元,级差为100元。

(六) 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为准。

(七)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华金证券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华金证券所示公告为准。

(八)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四、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633	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327	万家鑫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299	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400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1903	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19193	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95	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2020年11月19日起,投资者通过华金证券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华金证券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金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具体费率以华金证券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11

网址:www.huajinsc.cn

2.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八日

关于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参加中信银行基金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协商,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代码:165531,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中信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活动时间及活动方案

1、活动时间:自2020年11月18日起至2021年11月18日。

2、活动方案: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信银行申购、定投本基金享受费率1折优惠。 费率优惠前是固定费用的,仍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二、重要提示

1、活动具体内容以中信银行公告及相关安排为准。

2、本基金具体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8

网站:www.citicbank.com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0066

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关于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经国务院同意、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明确规定,公募产品不得进行分额分级,且要求过渡期后,"金融机构不得再发行或存续违反本意见规定的资产管理产品"。为落实上述规定要求,并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对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并已报监管部门备案。本次法律文件的修改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而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基金合同修订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信诚沪深300A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A,基金代码:150051)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B,基金代码:150052)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

重要提示:

1、本次基金合同修改自2020年11月19日起生效。

2、本基金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终止运作的时间安排,将由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

3、本公司将在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公布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将届时更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风险提示:

1、本基金修订基金合同后,各类份额持有人的影响列示如下表:

公告前1			公告后、折算前			折算后		
持有份额类别	折溢价	净值杠杆	持有份额类别	折溢价	净值杠杆	持有份额类别	折溢价	净值杠杆
A级份额	DA	无	不变2	DA可能收窄	不变2	基础份额	无	无
B级份额	DB	LB	不变2	DB可能收窄	LB正常变化	基础份额	无	无
基础份额	无	无	不变2	不变2	不变2	基础份额	无	无

备注1:"公告前"指的是本次公告之前。

备注2:"不变"指的是与本次公告之前相比没有变化。

备注3:DA=A级份额价格/A级份额净值-1;DB=B级份额价格/B级份额净值-1;LB=基础份额净值/(B级份额净值×B级份额数/(A级份额数+B级份额数));

LB随基础份额净值的变化而变化,而基础份额净值根据标的指数的涨跌而涨跌。

(1)由于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本次基金合同修订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风险提示第4条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条款)。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信诚沪深300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信诚沪深300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信诚沪深300份额,由于信诚沪深300份额为跟踪沪深30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信诚沪深300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信诚沪深300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信诚沪深300份额,由于信诚沪深300份额为跟踪沪深300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信诚沪深300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折算为信诚沪深300份额前,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信诚沪深300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信诚沪深300B份额,或者信诚沪深300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信诚沪深300A份额),合并为信诚沪深300份额,按照信诚沪深30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

3、本次基金合同修订后,由于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以信诚沪深30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信诚沪深300A份额、信诚沪深30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资产。

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遭成损失。

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份额折算基准日信诚沪深300份额、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信诚沪深300A份额、信诚沪深300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折算后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份额折算比例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
信诚沪深300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信诚沪深300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
信诚沪深300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信诚沪深300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

5、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折算为信诚沪深300份额后,信诚沪深300份额不能在二级市场进行交易,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信诚沪深300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信诚沪深300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1)场外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时间(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1年	0.50%
1年≤Y<2年	0.25%
Y≥2年	0.0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依此类推)

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信诚沪深300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原场内份额登记确认日开始计算。

(2)场内赎回费率

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5%,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赎回费率为1.5%。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附件: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修改前	修改后
十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经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单独或合计持有信诚沪深300份额、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各自基金份额10%以上(含10%,下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基金管理人收到提议当日的基金份额计算,下同)提议时,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9)终止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运作;	十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经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单独或合计持有信诚沪深300份额、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各自基金份额10%以上(含10%,下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基金管理人收到提议当日的基金份额计算,下同)提议时,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9)终止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运作,但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取消分级运作机制而需要终止上市的除外;
二十二、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终止运作	二十二、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终止运作 (一)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终止分级运作 1、基金应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终止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运作,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为此,基金管理人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份额终止上市,并办理信诚沪深300A份额和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份额折算。具体终止运作的时间安排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合同根据前述法律法规做相应修改并公告。 2、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份额折算 份额折算基准日,信诚沪深300A份额、信诚沪深300B份额将全部折算成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 (1)份额折算基准日 份额折算基准日为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终止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具体日期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2)份额折算方式 在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以信诚沪深30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信诚沪深300A份额、信诚沪深30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信诚沪深300A份额(或信诚沪深300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资产。 份额折算计算公式: 信诚沪深300A份额(或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折算比例=份额折算基准日信诚沪深300A份额(或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份额折算基准日信诚沪深30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信诚沪深300A份额(或信诚沪深300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信诚沪深300A份额(或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份额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前信诚沪深300A份额(或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份额数×信诚沪深300A份额(或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折算比例 3.份额折算后的基金运作 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全部折算为场内信诚沪深300份额后,本基金接受场外与场内申购和赎回,开始申购、赎回的时间及具体操作以基金管理人的公告为准。 4.份额折算的公告 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份额折算结束后,基金管理人应在指定媒介公告。 5.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为保证基金份额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暂停相关份额的交易和申购或赎回等相关业务,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五、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基金合同变更内容对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变更的内容应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同意。 (8)终止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运作;	二十五、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基金合同变更内容对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变更的内容应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同意。 (8)终止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的运作,但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取消分级运作机制而需要终止上市的除外;

关于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0月28日发布的《关于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法定的会议召开条件。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信诚沪深300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信诚沪深300A份额、信诚沪深300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信诚沪深300A份额、信诚沪深300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信诚沪深300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信诚沪深300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转型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6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转债代码:110802 转债简称:继峰定02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弘投资")持有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总数为33,244.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2.55%。本次解除质押3,600.00万股后,再质押440.00万股,目前累计质押股份数为23,362.00万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0.2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2.88%。

● 继弘投资、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证继涵")、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以下简称"Wing Sing")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邬碧峰夫妇及其子王继民控制的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Wing Sing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14,688.00万股,东证继涵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2,740.45万股,继弘投资、东证继涵、Wing Sing合计持有公司70,672.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9.20%;Wing Sing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为14,688.00万股、东证继涵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0股,本次继弘投资解除质押3,600.00万股及再质押440.00万股后,继弘投资、东证继涵和Wing Sing质押股份总数为38,050.00万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3.8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26%。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收到控股股东继弘投资的通知,继弘投资将其质押给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并将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再质押给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继弘投资
本次解冻股份	3,600.00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8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3%
解质时间	2020年11月16日
持股数量	33,244.15万股
持股比例	32.5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2,922.00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8.9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45%

注: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部分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继弘投资	是	440	否	否	2020/11/16	2023/11/12	农业银行	1.32	0.43	偿还债务
合计	-	440	-	-	-	-	-	1.32	0.43	-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继弘投资	33,244.15	32.55	22,922.00	23,362.00	70.27	22.88	0	0	0	0
东证继涵	22,740.45	22.27	0.00	0.00	0.00	0.00	0	0	22,740.45	0
Wing Sing	14,688.00	14.38	14,688.00	14,688.00	100.00	14.38	0	0	0	0
合计	70,672.60	69.20	37,610.00	38,050.00	53.84	37.26	0	0	22,740.45	0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1、公司控股股东继弘投资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5,36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46.2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5.04%,对应融资余额4.8亿元;未来一年内(不包含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自筹资金等;继弘投资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出现平仓风险,继弘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投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4、公司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5、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2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1月1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西路666号翔港科技2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7,077,0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80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凌云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7,075,700	99.9989	1,396	0.001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